

勞動部 函

地址：24219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
棟4樓

承辦人：簡玢珊

電話：02-89956179

電子信箱：17200056@wda.gov.tw

受文者：新北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5月12日

發文字號：勞動發管字第111050787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0507879A00_ATTCH15.pdf、0507879A00_ATTCH14.pdf、
0507879A00_ATTCH17.pdf、0507879A00_ATTCH16.pdf）

主旨：檢送衛生福利部「適用第三類外國人得免驗漢生病檢查或腸內寄生蟲糞便檢查之特定國家及地區」與「印尼籍受聘僱外國人健康檢查增列傷寒、副傷寒及桿菌性痢疾檢查」公告（如附件），請協助宣導雇主、移工及私立就業服務機構配合辦理，請查照。

說明：依據衛生福利部111年5月6日衛授疾字第1112100239號函及同日衛授疾字第1112100240號函辦理。

正本：臺北市政府、新北市政府、臺中市政府、臺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桃園市政府、新竹縣政府、苗栗縣政府、南投縣政府、嘉義縣政府、屏東縣政府、宜蘭縣政府、花蓮縣政府、臺東縣政府、澎湖縣政府、金門縣政府、連江縣政府、基隆市政府、新竹市政府、嘉義市政府、彰化縣政府、雲林縣政府、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中華民國人力仲介協會、臺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就業服務專業人員協會、臺中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新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臺南市就業服務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工業區廠商聯合總會、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中小企業總會、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業協進會、中華民國老人福利推動聯盟、中華民國家庭照顧者關懷總會、台灣失能者家庭暨看護雇主國際協會、高雄國際機場外勞關懷服務站、桃園國際機場外勞關懷服務站、1955勞工諮詢申訴專線辦公室

副本：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含附件)、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跨國勞動力事務中心(含附件)

